

证券代码：300237

证券简称：ST 美晨

公告编号：2026-020

山东美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5 年度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为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山东美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鉴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工作中勤勉尽责，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93 年，2000 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公司进行合伙制改制，改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乔久华。

截至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 21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1084 人、签署过证券

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532 人。

2025 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未经审计）219,612.23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未经审计）155,067.5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3,164.18 万元。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97 家，审计收费 24,918.51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0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0,45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 20% 的范围内对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承担部分连带赔偿责任。上述案件已完结，且中兴华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中兴华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中兴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4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4 人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11 人次、纪律处分 6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合伙人：徐紫明，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龚秋月，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姜云峰，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

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0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说明

公司拟聘任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6 年度公司审计费用将以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根据公司年报审计合并报表范围、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以及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相关年度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情况等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的人员信息、诚信记录、证券服务备案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中兴华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续聘中兴华有利于提高工作效率，提升公司 2026 年度审计质量，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兴华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